

证券代码：831491

证券简称：佳音王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6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路天安数码城1栋A座1102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促进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向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以上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日常流动资金。

公司控股股东王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德俊女士以及江西佳音王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以公司实际申请授信额度，以及公司最终与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贷款额度及贷款期限内与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池业务、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按《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王福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音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